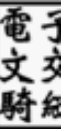
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耕境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0
電子信箱：stephane0937468012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1793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. 花蓮縣111學年度學習扶助18小時非現職教師師資研習實施計畫公告版。2. 課程架構。(376550000A_1110179327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1017932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111學年度學習扶助非現職教師18小時增能研習(9/24-9/25)實施計畫，請轉知未通過學習扶助增能研習之學扶授課教師務必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111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國中小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務必先取得認證時數(無教師證者需18小時，有教師證需8小時)，課程架構如附件2，另歡迎已認證之教師回流研習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11年9月24日至9月25日(星期六上午8時至17時、星期日上午8時至20時)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花崗國中4F視聽教室(9/24共同科目)、簡報室及分科教室(9/25各分科)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，以下請擇一方式報名。建議採用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方便研習時數核定。請各校承辦老師協助校內非現職教師於教師在職進修網開設帳號，以利非現職教師線

111/09/06



1110003977

上報名。

(一)報名方式一:請於9月18日(星期日)前逕上全國教師研習系統報名。網址:<http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，研習代碼:33533076。

(二)報名方式二:填妥報名表(附件3)，於9月18日(星期日)前e-mail至專員張耕境(stephane0937468012@gmail.com)。

六、實施計畫請參閱附件1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(花蓮縣立南平中學除外)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